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空港股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公司聘任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中兴财光华成立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首席合伙人为姚庚春先生。中兴财光华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于2020年11月2日通过了财政部、证监会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

截至2022年末，中兴财光华拥有合伙人156人、注册会计师812人（其中325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从业人员3,099人。

2022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1,600.00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17,740.49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以七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

案》，该议案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兴财光华就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中兴财光华审计小组的组成人员完全具备实施本次审计工作的专业知识和从业资格，能够胜任本次审计工作。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中兴财光华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兴财光华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公司各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对中兴财光华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12 月 13 日，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决定其报酬的议案》，同意聘任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 年 12 月 29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公司财务总监召开审前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审计范围、审计时间及人员安排、审计方法、审计重点、独立性进行了深入沟通。

（三）2024 年 2 月 26 日，审计委员会以通讯方式与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及公司财务总监召开沟通会议，对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执行情况进行了深入沟

通。

（四）2024年3月18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等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兴财光华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2024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密切关注内部审计工作，加强对公司内部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核查，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保证董事会客观、公正及独立运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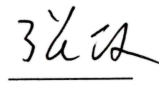
2024年3月28日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空港科技园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签字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张小军


周清杰


张 政

2024年3月28日